

# 中共湖南省委组织部办公室文件

湘组办〔2017〕8号



## 中共湖南省委组织部办公室 转发《中共中央组织部办公厅关于认真 做好〈榜样〉专题节目学习宣传 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市州委组织部，省直机关工委、省委教育工委、省国资委党委组织部，省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委、省委离退休干部工委办公室：

现将《中共中央组织部办公厅关于认真做好〈榜样〉专题节目学习宣传工作的通知》（组厅字〔2017〕39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就贯彻落实提出如下要求。

（一）请各地在中央电视台综合频道（CCTV—1）首播后（已于9月28日20:05播出），协调本地电视台及时转（重）播

《榜样》专题节目。

(二)请及时在本地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APP、报刊、广播等媒体对《榜样》专题节目进行广泛宣传和播发。共产党员网([www.12371.cn](http://www.12371.cn))首页提供节目下载。

(三)请组织广大党员在红星网“远程教育”栏目、红星云“学习园地”栏目等收看《榜样》专题节目,开展座谈交流、撰写观后感和学习体会,引导广大党员对标先进、见贤思齐,奋发有为、扎实工作,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氛围。

(四)请各市州委组织部和省直机关工委、省委教育工委、省国资委党委组织部于10月11日前将组织收看和学习情况书面报送省委组织部党员教育中心(省委远教办)。各市州委组织部需同时汇总报送本地市、县两级电视台播出时间表。

联系人:赵龙跃、廖文姬,联系电话:0731—82218379,82688881(传真),电子邮箱:[hunandyjy@163.com](mailto:hunandyjy@163.com)。

中共湖南省委组织部办公室

2017年9月30日

中共湖南省委组织部办公室

2017年9月30日印发

